生前契約預收款交付信託情形【會計師】查核報告

日期	111 年 9 月 30 日	信託委託人	永恆生命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信託案名	永恆生命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契約金錢信託案		
說明	◆委託人應交付信託之金額與實際交付信託之金額是否相符： 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查核基準日，尚未辦理銷售。 ☑相符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查核基準日，已收取之銷售款已依規定入信託專戶。 □不符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查核基準日，經查核本案銷售款尚有＿＿＿元未存入信託專戶。原因如下： (1)原因：＿＿＿＿＿＿金額：＿＿＿元 (2)其他說明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◆所提供之已服務金額應入信託款項，與信託財產移轉給廠商之金額是否相符： □是 □否，說明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☑其他，說明：查核期間無此情形。 ◆向消費者取之預收款應入信託款項，是否有遲延一定期間以上仍未交付信託之情形： ☑否 □有，說明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。 □其他，說明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	
會計師事務所用印處			

請郵寄至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68 號 24 樓，板信信託部 收